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757201000

#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 2022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是易门县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受易门县人民政府领导，行使易门县人民政府赋予的职权。基本职能是：

1. 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 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经济保持平衡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 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 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治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基层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5. 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民族宗教等工作。

6. 加强乡级财政的监督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乡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 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基层党建工作，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 制定和组织实施乡村规划建设；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 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乡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 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在县委、县政府和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乡人大的有效监督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总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民生福祉不断增进，人民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经济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1. 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围绕农业增产和农民增收，稳定粮食和烤烟生产，发展壮大特色农业，着力打造“6+N”高原山区农业，烟、畜、菌、菜、果、药等重点产业持续稳步发展。扛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完成36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流转土地2953.13亩，实现粮食产

量 1300 万公斤。持续巩固烤烟支柱地位，收购烟叶 165 万公斤，上等烟比例达 72.48%。做优菌产业，实施森林抚育 5000 亩，野生菌保育促繁 264 亩，赤松茸、羊肚菌、平菇等人工食用菌产业稳步发展。做精蔬菜产业，种植菜豌豆 2.10 万亩，夏秋蔬菜 1500 亩，春洋芋 1243.70 亩，引进试种小米辣、萝卜 560 亩。做大林果产业，适度扩大苹果、芒果种植规模，提高松子、板栗产出质量。壮大中药材产业，探索中药材林下种植 100 亩，建成百亩重楼、黄精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各 1 个，万宝厂黄精被认定为“绿色食品”。做强畜牧业，强化动物疫病防治。发展制种产业，推广玉米制种 1510 亩，带动村级集体经济增收。财税管理取得新突破，管理规范、运行高效、监督有力、公开透明的财政运行体制初显，理财治税能力不断提高。市场主体倍增行动深入实施，经济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培育个体工商户 193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6 户、农业企业 22 户、工业企业 3 户、批发零售企业 5 户、服务型农业企业 10 户。成功申报第三批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1 个。

2. 疫情防控有力有效。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总要求、“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全面压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和“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四早要求，严格执行优化疫情防控二十条和新十条措施，强化对重点场所、重点人群“网格化”排查管控，扎实开展宣传教育、体温监测、场所消毒、健康扫码等防控工作。物资保供、疫苗接种、核酸采样工作有序开展。规范设置核酸采样点 10 个，重点人员核酸免费检测 2560 人次，累计疫苗接种

27639 剂次，60 岁以上人群接种率达 96.90%。先后组织 36 名民兵到中缅边境瑞丽支援防疫。

3. 发展后劲不断增强。强力推动项目落地和建设进度，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完成“三区三线”划定和“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玉楚高速公路（铜厂段）顺利通车，累计征地 1852.65 亩。实施巩固脱贫攻坚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13 个。顺利完成烟区提水灌溉、小型水库维修养护等项目 5 个。启动实施米茂、巴拉母等“以工代赈”项目、启动实施农村供水保障专项行动、全域现代化水网等项目 8 个、启动实施“万里路”改扩建工程、启动实施股水鲁家村、里士半坡等农村道路 24.40 公里。即将开工建设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治理试点示范项目、土地整治和底尼光伏项目。成功申报乡村振兴示范村、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等项目 4 个。项目储备取得新进展，谋划储备乡村振兴项目 27 个。

4. 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统筹发展和安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整治超载行动扎实开展，制定安全生产月分析、隐患清单化闭环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排查整改各类突出安全隐患 33 项。交通安全检查 780 人次、查处违法行为 162 起，食品药品安全检查 11 次、查处违法行为 5 起，排查经营性自建房 440 栋、挂牌整治 3 栋，排查农村房屋安全隐患 6550 户、改造 30 户，排查整改涉矿企业隐患 7 项。全乡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八五”普法、社会治理、“四个专项行动”、平安铜厂建设等工作深入推进。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67

件，扎实化解信访事项，信访案件同比下降 61.00%。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行政、刑事案件立案数分别下降 32.25%、11.42%。有力有效处置网络舆情 1 件，及时回复网络留言 16 件。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修订完善应急预案 3 个，成立应急分队 10 支 480 人。统筹推进反邪教、禁毒、涉枪涉爆专项行动。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成功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 3 个，里士村被表彰为第四批市民族团结示范单位。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攻坚战任务，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不断提升。

5. 生态建设成效明显。实施蓝天碧水、青山净土行动计划，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提升。完成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排查整改。全面推进“河长制”，实施“一河一策”，常态化开展“河长清河”“清四乱”行动。建成上西山、米茂小村等村内污水收集系统，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率 20.26%，处理率达 57.52%，地表水水质符合功能要求。推行“林长制”，全面封山育林，义务植树 3.60 万株，森林覆盖率达 71.50%，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连续考核为县级优秀。全面启动城乡绿美三年行动，种植乔木 5.30 万株，创建市级绿美村庄 12 个、美丽村庄 12 个，成功打造下西山、干海孜等绿美乡村示范点。深入开展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住宅，发展庭院经济，激发乡村发展活力。持续落实“6+1”制度，聘请公益性保洁员 193 名。完成集镇垃圾热解站建设，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90.00%。完成厕所革命“回头看”专项行动问题厕所排查整治 10 座。加强乡村规划和美丽宜居乡村建设管

控，开展村庄绿化、净化、美化行动，拆除危旧空闲房 2098 宗 8.25 万平方米，因地制宜打造小菜园、小花园 9538.12 平方米。完成玉楚高速路沿线 11 个自然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成功打造米茂小村乡村振兴示范点、下西山美丽乡村示范点。

6. 民生福祉不断增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四个不摘”“一平台三机制”、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三年行动等各项政策精准落实，防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更加完善。精准识别一般脱贫户、三类监测对象 1800 户 6766 人，因户施策精准制定持续帮扶措施。对 22 户收入低于 10,000.00 元的脱贫户和 82 户重点监测对象建立“一户一策”，开展“一对一”“点对点”帮扶。压实就业动态帮扶责任，动员 3001 名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外出务工。通过“云南省政府救助平台”办结各类事项 20 件。新开发公益性岗位 138 个。“雨露计划”补助学生 294 人。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6 个村村级集体经营性收入超过 100,000.00 元。有效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被表彰为市级乡村振兴先进集体。推进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一体化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升。落实创业就业政策，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300,000.00 元。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7.40%，医疗保险参保率 97.10%。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发放低保金、冬春救灾救济金、临时困难救助金等补助金 6,350,000.00 元，实施彩票公益金项目 7 个，建成救灾物资储备库 3 个。开展专项职业技能培训 13 期，转移劳动力就业 5764 人次。成功创建县级“村规民约示范乡”，沙衣村委会村规民约受市级表彰。西山、米苴、里士村被县级表彰为文明村。统计、审计、保密、国防动员等工作成效明显，妇女



儿童、青少年、残疾人、老龄、慈善事业健康发展。

7. 自身建设不断加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折不扣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自觉接受乡人大及社会各界的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意见36件，代表满意率100.00%。认真落实省级环保督察、经济责任审计、乡村振兴跟踪审计等整改事项。加强法治政府建设，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规范重大决策程序，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集体决策等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委实施办法，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深入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树牢“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扎实开展“两转一强一提”大讨论，持续践行“玉溪之变”，提高工作效率，努力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强化督查督办、追责问效，政府公信力、执行力得到有效提升。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5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管理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区域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

所属单位7个，分别是：

1.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财政所
2.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3.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4.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5.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6.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综治中心
7.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党群服务中心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8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6个。分别是：

1. 行政单位1个，为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实施政府会计制度；

2.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为易门县铜厂彝族乡财政所，实施政府会计制度；

3. 其他事业单位6个，分别是易门县铜厂彝族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易门县铜厂彝族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易门县铜厂彝族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易门县铜厂彝族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易门县铜厂彝族乡综治中心、易门县铜厂彝族乡党群服务中心，为财政全额供给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的事业单位，实施政府会计制度。

##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2022年末实有人员编制75人。其中：行政编制27人（含行政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48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4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23人（含行政工勤人员1人），事业人员38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2人）。

离退休人员14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14人。

实有车辆编制9辆，在编实有车辆10辆，其中：纳入公务用

车运行经费统计的车辆4辆（行政），事业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6辆。实有车辆超编1辆的原因是1辆纳入公务用车运行经费统计的车辆正在办理报废审批，已于2023年1月报废。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收入合计38,012,007.72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092,201.27元（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000.00元），占总收入的87.06%；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4,919,806.45元，占总收入的12.94%。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4,200,497.94元，下降27.20%，主要原因是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项目减少，且2022年更加严格地实施，因此本年度总收入较上年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4,027,254.98元，下降10.85%，主要原因是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项目减少，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有3个项目，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包括2个项目，且2022年更加严格地实施，因此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减少10,173,242.96元，下降67.40%，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拨入的各类项目、补助资金，工作经费于本年已兑付，今年收到的同类资金也于本年兑付，导致本年度其他收入大幅度减少。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支出合计39,145,068.13元。其中：基本支出15,652,780.93元，占总支出的39.99%；项目支出23,492,287.20元，占总支出的60.01%；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3,967,801.27元，下降26.30%，主要原因是铜厂乡2022年调出人员增加导致本年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711,799.51元，下降19.17%，主要原因是铜厂乡2022年调出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大幅减少；项目支出减少10,256,001.76元，下降30.39%，主要原因是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项目减少，且2022年更加严格地实施，因此本年度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5,652,780.93元，与上年19,364,580.44元对比，减少3,711,799.51元，下降19.17%，主要原因是铜厂乡2022年调出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大幅减少。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3,902,560.74元，占基本支出的88.8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1,750,220.19元，占基本支出的11.18%。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23,492,287.20元，与上年33,748,288.96元对比，减少10,256,001.76元，下降30.39%，主要原因是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项目减少，且2022年更加严格地实施，因此本年度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表：

序号	支出功能 分类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金额 (元)
1	2010101	易财字〔2022〕1号铜厂乡业务经费与维稳经费	61,047.00
2	2010108	易财预〔2022〕6号铜厂彝族乡西山村委会平安 村人饮工程专项资金	50,000.00
3	2010108	易财行〔2022〕100号2022年县人大代表补选经 费	10,000.00

4	2010108	易财行〔2022〕46号2022年县人大代表补选经费	10,000.00
5	2010399	易财行〔2022〕18号、玉财行〔2022〕45号易门县铜厂乡碧多村委会办公经费	30,000.00
6	2010699	易财预〔2022〕7号铜厂乡财政所提升乡镇财政公共服务努力专项资金	150,313.00
7	2013199	易财行〔2022〕43号、玉财行〔2022〕116号易门县铜厂乡碧多村委会老年活动室设备购置经费	30,000.00
8	2013202	易财行〔2022〕24号2021年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经费	30,000.00
9	2013499	易财行〔2022〕54号、玉财行〔2022〕105号省级统战专项资金	4,981.92
10	2013699	易财行〔2022〕69号、玉财行〔2021〕416号2021年大案要案专项业务省级补助经费	50,000.00
11	2019999	易财字〔2022〕1号铜厂乡2020年财政增收考核奖补资金专项资金	195,000.00
12	2049999	易财行〔2022〕37号、玉财政法〔2022〕13号2022年综合治理〔平安云南建设〕省级专项资金	20,000.00
13	2049999	易财行〔2022〕35号综合治理〔平安云南建设〕专项资金	15,000.00
14	2069999	易财建〔2022〕46号、玉财建〔2022〕63号2022年市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	100,000.00

15	2069999	易财建〔2022〕68号、玉财建〔2022〕63号 2022年市预算内前期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工作经费	103,000.00
16	2080799	易财社〔2022〕36号2022年城镇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	39,169.02
17	2080899	易财社〔2022〕2号易门县2022年春节农村优抚对象座谈会补助经费	19,350.00
18	2081004	易财社〔2022〕153号、玉财社〔2016〕44号底尼村委会景仙公墓经费	119,005.47
19	2100409	易财社〔2022〕53号、玉财社〔2021〕151号 2021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市级专项资金	12,517.68
20	2100409	易财社〔2022〕53号、易财社〔2022〕51号 2022年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17,337.5
21	2100409	易财社〔2022〕109号、玉财社〔2022〕85号 2022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市级专项资金	22,157.32
22	2100717	易财社〔2022〕47号2022年计划生育宣传员、信息员〔服务员〕生活补助资金	36,720.00
23	2130106	易财农〔2022〕3号、易财农〔2021〕47号2021年市级村级动物防疫〔协检〕员工资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助经费	77,850.00
24	2130106	易财农〔2022〕35号县级村级动物防疫〔协检〕	33,688.00

		员工工资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助经费	
25	2130108	易财农〔2022〕18号、玉财农2021年256号 2022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经费	7,200.00
26	2130120	易财农〔2022〕67号2022年村级防疫员及动物 协检员工资市级补助资金	54,950.00
27	2130120	易财农〔2022〕36号2021年烤烟生产早栽补助 资金	85,696.00
28	2130122	易财农〔2022〕85号2022年村级农科员工资经 费	21,600.00
29	2130126	易财字〔2022〕1号2021年农村转移人口市民化 财政奖励资金专项资金	200,000.00
30	2130126	易财农〔2022〕11号2022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 化财政奖励专项资金	1,000,000.00
31	2130126	易财预〔2022〕10号、玉财预〔2020〕48号 2020年乡村振兴和财源建设项目专项经费	100,000.00
32	2130199	易财农〔2022〕55号2022年烟叶生产扶持经费	27,000.00
33	2130205	易财资环〔2022〕42号玉财资环〔2020〕121号 2021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森林抚育补助〕 专项资金	50,000.00
34	2130205	易财农〔2022〕5号、玉财农〔2018〕175号 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铜厂乡	40,000.00



		森林抚育项目补助资金	
35	2130234	易财资环〔2022〕13号 2022年临时巡山护林员和专业扑火队意外伤害险补助专项经费	14,866.00
36	2130234	易财资环〔2022〕6号 2022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40,000.00
37	2130306	易财农〔2022〕49号 2021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经费	50,000.00
38	2130315	易财农〔2022〕23号、玉财农〔2021〕65号 玉溪市 2021年第一批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专项资金	110,000.00
39	2130335	易财农〔2022〕16号、玉财农〔2021〕238号 2022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专项资金	60,000.00
40	2130504	易财建〔2022〕40号 2022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专项资金	300,000.00
41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 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西山村委会上西山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	650,000.00
42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 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西山村委会下西山10组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	1,178,000.00
43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 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黄草岭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	890,000.00

44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枇杷树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	500,000.00
45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西山村委会下西山9组民族团结示范村创建专项资金	1,000,000.00
46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米茂大村1组民族团结示范村创建专项资金	900,000.00
47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米茂小村4组民族团结示范村创建专项资金	2,007,000.00
48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米茂大村2组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	1,643,600.00
49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三股水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	750,000.00
50	2130504	易财农〔2022〕17号2022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里士村委会坡脚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	400,000.00
51	2130504	易财建〔2022〕24号云南省以工代赈示范工程2021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52	2130504	易财建〔2022〕53号云南省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2021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专项资金	220,000.00
53	2130505	易财农〔2022〕54号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890,600.00
54	2130506	易财农〔2022〕38号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882,000.00
55	2130705	易财字〔2022〕1号易门县2021年村〔社区〕离任干部一次性补助资金	488,667.53
56	2139999	易财农〔2022〕58号2022年烟叶收购协调经费	50,000.00
57	2139999	易财农〔2022〕37号2021年烤烟生产早栽补助资金	312,000.00
58	2140106	易财建〔2022〕21号2022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省级补助资金	105,242.90
59	2200106	易财资环〔2022〕9号玉财建〔2017〕146号市级非税收入安排项目补助资金	160,000.00
60	2200106	易财资环〔2022〕22号2022年土地整治和增减挂钩项目补助经费	342,100.00
61	2210105	易财社〔2022〕106号、玉财社〔2020〕180号 2020年农村危房改造专项贷款贴息和风险补偿补助资金	21,761.00
62	2296002	易财综〔2022〕9号、玉财综〔2017〕43号里士沙河老年活动室工程建设项目经费	100,000.00

63	2296002	易财综〔2022〕7号、玉财综〔2016〕43号2016年度第二批福利彩票公益金铜厂敬老院建设专项资金	50,000.00
64	2299999	易财字〔2022〕1号铜厂乡代管资金支出	6,052,866.86
	合计		23,492,287.20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942,201.27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15%。与上年相比减少3,509,527.98元，下降9.63%，主要原因是铜厂乡2022年调出人员增加导致本年支出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300,737.5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6.09%。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工资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劳务费、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部分项目经费支出等方面；

2. 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 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35,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11%。主要用于综合治理（平安云南建设）支出；

5. 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203,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62%。主要用于市预算内前期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工作经费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212,907.2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65%。主要用于宣传文化活动中心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20,495.4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92%。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死亡抚恤、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等；

9. 卫生健康（类）支出815,504.5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48%。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530,170.77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61%。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人员经费等；

12. 农林水（类）支出22,752,284.7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9.07%。主要用于农业事业运行、科技转化与推

广服务、林业产业化、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生产发展、社会发展、其他乡村振兴支出；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105,242.9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32%。主要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 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502,1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52%。主要用于土地整治和增减挂钩项目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864,758.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63%。主要用于职工住房补贴及住房公积金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 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97,140.00元，支出决算为96,862.7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8,178.71元，占总支出决算的60.0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8,684.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39.94%，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38,684.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明细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97,140.00元，支出决算为96,862.7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8,178.7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8,684.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4%。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铜厂乡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和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0,307.13元，下降9.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0.29元，下降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0,306.84元，下降21.04%。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铜厂乡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和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规范和削减公务接待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乡村振兴、查看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督查人居环境、人口普查等重点工作推进情况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21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576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县委、县政府的工作任务以及接待上级部门到我乡调研、检查、培训、指



导工作发生的公务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0,534.88元，增加115,342.52元，增长21.16%，其中行政单位支出630,748.60元，参照公务员法的事业单位支出29,786.28元，行政单位支出与上年520,745.23元相比，增加110,003.37元，增长21.12%，参照公务员法的事业单位支出与上年24,447.13元相比，增加5,339.15元，增长21.84%。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铜厂乡积极开展宣传活动及各项重点工作，所以办公费，印刷费等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22,212.77元，印刷费20,233.80元，手续费293.10元，水费2,025.50元，电费31,937.43元，邮电费40,414.80元，差旅费10,256.00元，维修（护）费4,708.14元，会议费1,353.00元，培训费576.00元，公务接待费920.00元，劳务费135,447.80元，委托业务费50,000.00元，工会经费30,548.52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981.16元，其他交通费用254,494.37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0,132.49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资产总额23,894,608.23元，其中，流动资产18,568,040.07元，固定资产5,326,568.16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其他资产0.00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

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1,113,514.88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1,573,418.18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67项，账面原值493,005.35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4,593.00元；出租房屋123平方米，账面原值184,210.53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3,675.10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3,894,608.23	18,568,040.07	5,326,568.16	4,746,243.46	254,280.80	0.00	326,043.90	0.00	0.00	0.00	0.00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55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55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易门县铜厂彝族乡人民政府在日常绩效管理工作中注重加强制度建设，认真执行《铜厂彝族乡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成立铜厂彝族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和评价专家组，对资产管理、财务报销程序及权限、收支管理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形成了比较完善系统的内部管理控制体系，并基本得到有效执行。

总体开展情况：组织学习相关文件要求，明确项目绩效自评的范围和内容；成立机关事业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收集所有绩效项目的资料并进行分析，对项目自评分工；按自评标准逐一进行项目打分，分析项目实施情况；形成绩效自评报告和完成套表的填写并汇总上报。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通过对2022年项目经费支出进行自评，总体来看，经费支出情况良好，支出内容合理合规，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新的绩效管理目标和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考评和监督管理到位，项目实施顺利有序，资金使用合理，基本实现绩效目标，总体实施一致。

存在的问题有：绩效评价仍需要继续加强评价体系的科学化、合理化、规范化，项目之间差异性大，许多带有工作经费性质的项目难以用量化指标衡量；绩效评价仍需要继续扩展评价的广度与深度，预算绩效管理总体力量较为薄弱，绩效评价方法、手段仍然单一，影响评价效率和评价结果；绩效自评结果运用不

到位，大部分的绩效评价还只停留在反映情况和问题上，没有真正与规范预算管理、完善预算编制、加强部门管理及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结合起来，评价结果应用流于形式。

下一步，铜厂乡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认真工作，积累经验，规范绩效评价的操作程序和质量，积极努力探索出适合我乡实际情况的新模式。

###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 **1. 项目评价等次为优**

（1）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三股水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7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750,000.00 元；（2）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西山村委会上西山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6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650,000.00 元；（3）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枇杷树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5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500,000.00 元；（4）2021 年农村转移人口市民化财政奖励资金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2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200,000.00 元；（5）铜厂发展资金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6）民族乡定额补助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7）铜厂乡业务经费与维稳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61,047.00 元；（8）玉财行 2021 年 416 号 2021 年大案要案专项业务省级补助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50,000.00 元；（9）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

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黄草岭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89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890,000.00 元；（10）玉财社 2020 年 180 号 2020 年农村危房改造专项贷款贴息和风险补偿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21,761.00 元，全年执行数 21,761.00 元；（11）易财社 2022 年 36 号 2022 年城镇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7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39,169.02 元；（12）2022 年森林防火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4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40,000.00 元；（13）易财农 2022 年 54 号 2022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2,230,100.00 元，全年执行数 890,600.00 元；（14）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里士村委会坡脚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4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400,000.00 元；（15）易财农 2022 年 36 号 37 号 2021 年烤烟生产早栽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400,800.00 元，全年执行数 397,696.00 元；（16）易财农 2022 年 85 号 2022 年村级农科员工资经费，年初预算数 21,600.00 元，全年执行数 21,600.00 元；（17）易财社 2022 年 47 号 2022 年计划生育宣传员、信息员（服务员）生活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52,920.00 元，全年执行数 52,920.00 元；（18）玉财行 2022 年 45 号易门县铜厂乡碧多村委会办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30,000.00 元；（19）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西山村委会下西山 10 组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178,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178,000.00 元；（20）玉财政法 2022 年 13 号 2022 年综合治理（平安云南建设）省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20,000.00 元，全

年执行数 20,000.00 元；（21）易财社 2022 年 51 号 2022 年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17,337.50 元，全年执行数 17,337.50 元；（22）玉财预〔2020〕48 号 2020 年乡村振兴和财源建设项目专项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00,000.00 元；（23）云南省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2021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3,6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720,000.00 元；（24）铜厂彝族乡西山村委会平安村人饮工程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50,000.00 元；（25）2022 年县人大代表补选经费，年初预算数 1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20,000.00 元；（26）玉财农 2021 年 256 号 2022 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经费，年初预算数 7,200.00 元，全年执行数 7,200.00 元；（27）玉财社 2021 年 151 号 2021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市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2,517.68 元，全年执行数 12,517.68 元；（28）2021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50,000.00 元；（29）易人大 2021 年 10 号 2021 年县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4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30）综合治理（平安云南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5,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5,000.00 元；（31）玉财资环 2020 年 121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森林抚育补助）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50,000.00 元；（32）玉财教 2022 年 55 号 2022 年第一批科普专项省对下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7,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33）铜厂乡 2022 年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251,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34）铜厂乡财政所提升乡镇财政公共服务能力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36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50,313.00 元；（35）易财农 2022 年 58 号 2022 年烟叶收购协调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50,000.00 元；（36）易财农 2022 年 55 号 2022 年烟叶生产扶持经费，年初预算数 27,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27,000.00 元；（37）玉财社 2016 年 44 号底尼村委会景仙公墓经费，年初预算数 119,005.47 元，全年执行数 119,005.47 元；（38）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西山村委会下西山 9 组民族团结示范村创建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0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000,000.00 元；（39）玉财建〔2017〕146 号市级非税收入安排项目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16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60,000.00 元；（40）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米茂小村 4 组民族团结示范村创建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2,007,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2,007,000.00 元；（41）易门县 2021 年村（社区）离任干部一次性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488,667.53 元，全年执行数 488,667.53 元；（42）易财农〔2021〕47 号 2021 年市级村级动物防疫（协检）员工资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助经费，年初预算数 77,850.00 元，全年执行数 77,850.00 元；（43）玉财社 2022 年 146 号 2022 年第二批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118,522.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44）易财社〔2022〕2 号易门县 2022 年春节农村优抚对象座谈会补助经费，年初预算数 19,350.00 元，全年执行数 19,350.00 元；（45）易财资环 2022 年 22 号 2022 年土地整治和增减挂钩项目补助经费，年

初预算数 342,100.00 元，全年执行数 342,100.00 元；（46）玉财社 2022 年 85 号 2022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市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22,157.32 元，全年执行数 22,157.32 元；（47）玉财建 2022 年 63 号 2022 年市预算内前期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03,000.00 元；（48）玉财农 2021 年 65 号玉溪市 2021 年第一批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1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10,000.00 元；（49）玉财农〔2018〕175 号 2018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铜厂乡森林抚育项目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4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40,000.00 元；（50）玉财农 2021 年 238 号 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6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60,000.00 元；（51）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米茂大村 2 组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717,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643,600.00 元；（52）铜厂乡西山村委会大平地片区安装智能水表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3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53）铜厂乡股水村委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活垃圾桶配置项目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12,8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54）铜厂乡沙衣村委会下沙衣村垃圾焚烧房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3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55）玉财行 2022 年 116 号易门县铜厂乡碧多村委会老年活动室设备购置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30,000.00 元；（56）易财农 2022 年 11 号 2022 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财政奖励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000,000.00 元，全年执



行数 1,000,000.00 元；（57）2022 年临时巡山护林员和专业扑火队意外伤害险补助专项经费，年初预算数 14,866.00 元，全年执行数 14,866.00 元；（58）玉财建 2022 年 63 号 2022 年市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1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00,000.00 元；（59）玉财行 2022 年 238 号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60）玉财综 2016 年 43 号 2016 年度第二批福利彩票公益金铜厂敬老院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50,000.00 元；（61）铜厂乡 2020 年财政增收考核奖补资金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95,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95,000.00 元；（62）易财农 2022 年 38 号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1,089,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882,000.00 元；（63）2021 年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30,000.00 元；（64）玉财综 2017 年 43 号里士沙河老年活动室工程建设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 1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100,000.00 元；（65）易财农 2022 年 17 号 2022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项目股水村委会米茂大村 1 组民族团结示范村创建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0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900,000.00 元；（66）易财农 2022 年 67 号 2022 年村级防疫员及动物协检员工资市级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77,850.00 元，全年执行数 54,950.00 元；（67）玉财农 2022 年 24 号 2022 年第一季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27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68）易财农〔2022〕35 号县级村级动物防疫（协检员）工

资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助经费，年初预算数 39,450.00 元，全年执行数 33,688.00 元；

## 2. 项目评价等次为良

(1) 玉财教 2021 年 382 号 2022 年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4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2) 2021 年县人大委室调研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3) 2022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5,44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300,000.00 元；(4) 玉财行 2022 年 140 号 2022 年代表意见建议办理经费，年初预算数 7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5) 易财教 2022 年 34 号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6,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6) 铜厂乡人代会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7) 玉财社 2022 年 10 号 2022 年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省对下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4,545.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8) 玉财行 2022 年 66 号关工委 2022 年老同志补贴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 1,2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9) 县级关工委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 4,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10) 铜厂中央林业发展资金，年初预算数 660,722.4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11) 易财行 2022 年 86 号乡镇武装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2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12) 玉财农 2021 年 238 号 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2022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6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13) 玉财社 2022 年 111 号 2022 年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省对下结算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1,935.00 元，全年

执行数 0.00 元；（14）易财建 2022 年 21 号 2022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省级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530,756.37 元，全年执行数 105,242.90 元；（15）玉财行 2022 年 139 号市级农村党员教育培训补助经费，年初预算数 39,6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16）2022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8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17）玉财教 2022 年 120 号 2022 年体彩公益金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20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18）2021 年财政增收考核奖励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368,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19）玉财行 2022 年 105 号省级统战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5,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4,981.92 元；（20）玉财资环 2022 年 127 号 2022 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799,6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21）玉财社 2022 年 30 号爱国卫生 7 个专项行动专项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5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22）易财建 2022 年 20 号易门县农村公路 2022 年日常养护县级承担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739,150.98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23）玉财行 2022 年 163 号 2022 年政协提案办理专项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8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24）玉财农 2021 年 238 号 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2022 年沙衣七一坝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9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25）玉财教 2022 年 74 号玉 2022 年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省级配套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7,000.00 元，全年执行数 0.00 元；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757201111**